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新建保温炉项目由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废气汇入现有阳极炉烟气处理设施，需同步建设配套的保温炉、竖炉烟气收集设施和烟气管道，项目噪声采用基础减震、隔声措施。项目初步设计阶段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工作范畴，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施工由与主体工程保温炉、竖炉同时设计、同时施工。项目于2022年10月开工建设，2023年6月5日环保设施竣工。

我公司（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金川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于2023年6月5日竣工；竣工后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自行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并委托河南摩尔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工作于2023年6月启动，河南摩尔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5~16日、25~26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023年7月，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随后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召集相关专家、本单位相关负责人、验收监测单位等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并于7

月 27 日召开了验收会议。会上，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有专门的环境保护与职业健康管理部，负责全厂的环保、职业健康相关工作。环境保护与职业健康管理部设有部长、主管，配备 5 名专职环保管理员，各分厂和辅助生产单位设有兼职的环保管理员。公司环境保护与职业健康管理部负责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实施环境管理计划。本次技改项目建成后纳入全厂现有环境管理体系。

（2）排污许可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首次核发了排污许可证，2022 年 5 月 30 日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411200683185680F001P，已将本项目纳入管理。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 4112012022C03005H，），该预案结合公司生产过程的实际情况，针对本公司有可能存在的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制定了相应的处置措施和应急预案。

公司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包含了本项目所使用的的管道天然气相关内容；本次技改项目完成后，厂区环境风险物料种类、数量基本不变，应急物资、应急组织体系也不变，原环境预案无须重新修订和备案。

（4）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许可制度相关要求，我公司已按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与现有工程其它污染源同等对待，定期开展例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无其它整改措施。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27日